**天津市胸科医院（海河院区）**

**弱电系统维护保养项目比选邀请书**

**一．项目名称** 天津市胸科医院（海河院区）弱电系统维护保养

**二．服务周期** 一年

**三．项目概况及相关要求**

**㈠ 项目概况**

天津市胸科医院（海河院区）位于天津市津南区台儿庄南路261号，于2014年投入使用，建筑面积12.1万平方米。为保障院区弱电系统良好运行，本次拟对该院区弱电系统进行维护保养服务。

**㈡ 弱电系统维护保养范围**

楼控系统、安防系统（不包括门禁系统维护）、卫星电视系统、LED显示屏系统、护士站对讲系统、综合布线系统、机房工程系统。

**㈢.供应商服务要求**

1.供应商应保证其具备提供服务的资质，相关维保工作人员应持有有效资质证件，相关资质证明应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印章；

2.供应商应建立并完善弱电系统的管理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保证弱电系统安全运行和正常使用；

3.供应商应对弱电系统进行每月巡查巡检工作，对系统设备进行清洁除尘，同时完成所有弱电机房内的线路整理工作（包括对线路的标识），检查各连接线路是否牢固完好，是否有腐蚀现象，测试各功能键的工作情况，检测UPS工作情况是否正常，出具巡检报告，确保所有弱电系统的正常运行；

4.供应商每季度应对弱电系统进行专项检查，检查各系统参数的运行情况，并出具检查报告，确保各系统100%正常运转；

5.供应商每半年对弱电各系统的运行状况提供优化建议，包括系统升级、配置升级等，提升系统稳定性等，同时使用专用清洗剂对弱电设备进行清理，提供半年度检测报告，确保系统稳定运行；

6.供应商在维保或维修前应通知相关部门进行准备，在维保或维修工作时应有采购方的人员在场；

7.供应商应保证其维护保养的弱电设施符合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达不到标准要求的，供应商在合理的期限内无偿返工。凡供应商在弱电设施维护保养中违反有关规定而造成质量事故、财产损失、人员伤亡事故等均由供应商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责任；

8.在弱电设施维护保养过程中，供应商人员应遵守相关制度规定。因不遵守而导致自身或其他任何第三方人身或财产损失的，由供应商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责任；

9.从事弱电设施维护保养及维修的人员，须具备良好的思想品德和职业道德素养以及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具有相关专业职业资格证书及低压电工证，持证上岗。维保项目负责人具有10年以上工作经验，熟悉医院智能化系统，具有工程技术机电或电子信息相关专业副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或具有机电专业二建建造师及以上证书；

10.弱电系统维护保养及维修质量必须符合经双方确认的竣工图纸的要求，并且满足现行规范的要求，供应商有义务对负责范围内的弱电设施图纸进行收集、核对和完善；

11.弱电系统在运行过程中发生故障，供应商接收到故障信息或接到通知两小时内派人到达现场，紧急情况随传随到，二十四小时内检修解除故障。在确认没有配件的情况下应及时汇报，并采取有效的应急措施，防止出现安全隐患及事故，供应商需具有提供临时配件能力；

12.供应商须配合采购方的改造工作及相关部门的检查；

13.本项目综合考虑供应商的服务内容及商务报价的合理性，不以报价最低作为确认供应商的唯一依据。

**四．资格要求**

1.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2.具备在有效期内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相关资质的营业执照，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2022年或2023年任意一年经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复印件或2023年度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4.依法纳税，须提供2024年度至少1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费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5.无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比选前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说明；

6.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比选，若为法人参加，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若为被授权人参加，还须提供法人代表授权书（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8.为本项目提供的服务不允许转包。

**五．采购预算** 采购预算总额不超过44（万元）